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1)2025年年度股東會決議公告**  
**(2)委任執行董事**  
**及**  
**(3)委任境內核數師**

茲提述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14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2026年5月6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199號明珠國際商務中心2幢5樓舉行2025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由本公司董事長袁迎捷先生主持。袁迎捷先生、李偉先生和范燁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董事」)出席了年度股東會。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在年度股東會上出任點票的監察員。

親身或以代理人身份出席年度股東會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其所代表在年度股東會上有權參加及表決的本公司股份數為4,496,468,429股，佔本公司於年度股東會召開當日已發行總股本的74.47%。年度股東會表決以投票方式進行，所提呈的決議案的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會議以4,491,732,429票贊成(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99.89%)，4,736,000票反對(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0.11%)，表決通過2025年年度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報告書；
2. 會議以4,496,240,429票贊成(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99.99%)，228,000票反對(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0.01%)，表決通過2025年年度本公司經審計財務報表；
3. 會議以4,496,468,429票贊成(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100.00%)，0票反對，表決通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息每股人民幣39.5分；
4. 會議以4,255,720,000票贊成(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94.65%)，240,748,429票反對(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5.35%)，表決通過本公司2025年年度財務決算及本公司2026年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5. 會議以4,496,198,429票贊成(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99.99%)，270,000票反對(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0.01%)，表決通過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香港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會議以4,496,198,429票贊成(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99.99%)，270,000票反對(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0.01%)，表決通過聘任容誠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的中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 會議以4,463,685,055票贊成(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99.27%)，32,763,774票反對(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0.73%)，表決通過選舉王其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 會議以4,496,448,829票贊成(佔本次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100.00%)，0票反對，表決通過授權董事會批准擬任董事的服務合約及所有其他文件，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有關合約及其他相關文件，並就此採取所有所需行動。

於年度股東會當日，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對年度股東會的決議案行使表決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038,114,642股。在本次年度股東會上，沒有股份使其持有人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但只可於會上表決反對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權。

### 有關2025年度股息派發的進一步說明

經出席年度股東會股東所投票數過半贊成，批准了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息每股人民幣39.5分。

為釐定獲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自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5月17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內停止辦理本公司H股(「H股」)的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亦不會辦理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H股股東如要獲派發2025年度股息資格，必須將其轉讓文件及有關股票於2026年5月1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6年5月17日(「記錄日」)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獲得前述之股息。

根據有關規則及公司章程，本公司H股股東(不含內地個人及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的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幣支付，相關匯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在股息宣派日前五個工作日所報港幣兌人民幣的平均收市匯率折算。因此，本次派發2025年度股息的適用匯率為港幣1.00元兌人民幣0.88242元。

內地個人或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H股的股東應付股息以人民幣派發，並由本公司委託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或深圳分公司進行派發。

根據2008年1月1日起執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在派發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涵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的企業利得稅，稅率為10%；H股自然人股東的股息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有關滬港通和深港通稅項安排如下：(i)對中國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H股，本公司在派發2025年度股息時將按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預提稅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及(ii)對中國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H股，本公司在派發2025年度股息時將按照上述規定代扣個人所得稅。

對中國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H股，本公司在派發2025年度股息時不會代扣企業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該等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

2025年度股息每股港幣44.763分(稅前)預期將於2026年7月3日派發予本公司H股股東。

請廣大投資者認真閱讀本公告內容。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遵照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嚴格依照記錄日的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利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會對股東負上責任及不予受理。

### **新獲選執行董事的資料**

王其明先生，一九七三年出生，高級工程師、高級經濟師，研究生學歷。王其明先生一九九二年九月參加工作，曾任嘉興市人民政府辦公室副主任、黨組成員；嘉興港區開發建設管理委員會副主任；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辦公室主任、黨委工作部部長；浙江頭門港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浙江交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杭紹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浙江舟山北向大通道有限公司總經理；浙江省長三角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書記；浙江交投高速公路運營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

王其明先生的進一步詳細資料可參見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通函所披露的有關王其明先生的信息沒有發生變化。

### **致謝**

黃建樟先生於本次年度股東會結束後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董事會對黃建樟先生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感謝。

## 委任境內核數師

年度股東會已審議及批准聘任容誠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中國核數師，任期自本次年度股東會結束時起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時止。天健會計師事務所已於年度股東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中國核數師，並已向本公司書面確認，概無任何有關變更境內核數師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鄭輝  
公司秘書

中國杭州，2026年5月6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袁迎捷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王其明先生和李偉先生；本公司職工董事為劉亦嬰女士；本公司其他非執行董事包括：趙西龍先生和范燁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貝克偉先生、李惟瑋女士和虞明遠先生。